

退役军人事务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退役军人事务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中央、省、市、区工作部署要求，坚持以公开透明、公平公正为主线，以服务群众、方便群众为立足点，以促进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为重点，依法、及时、准确地公开了相关政府信息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。

按照“公开是原则，不公开是例外”的要求，明确了必须主动向社会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包括机关制定的规范性文件、机关机构设置、股室职能、办事流程等，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解到机关各股室，形成上下联动、整体推进的工作体系，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日常工作融为一体，整体同步推进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做了大量工作，取得了一些成绩，但仍存在不足之处，今后要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一、提高人员素质。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载体建设，不断加强业务培训学习，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，全面提升信息公开水平，促进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、高效运作，更好地为服务对象服务。

二、加大宣传力度。通过加强宣传教育，增强全局上下对政府信息网上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。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宗旨，以转变政府职能、规范政府行为、提高服务质量、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为目的，以建立制度完备、公开公正、运转协调、职责明确的政府运行机制为重点，把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与促进依法行政、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紧密结合起来，进一步增强机关工作人员的服务意识及法制观念。

三、完善体制机制。逐步建立和完善《保密工作管理制度》、《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核制度》等一系列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同时坚持“谁主管、谁负责，谁审批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强化信息公开的规范运作，规范信息发布流程，及时更新微信公众号等信息内容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